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7 年 5 月 31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4 名董事在公司本部现场表决，5 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为沈阳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沈阳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7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48 个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沈阳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且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二）《关于为荣盛（芜湖）置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荣盛（芜湖）置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赭山支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三）《关于为蚌埠荣盛鼎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蚌埠荣盛鼎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36,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四）《关于为重庆荣盛鑫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荣盛鑫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67,3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重庆荣盛鑫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且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关于为南京荣钰置业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全资下属公司南京荣钰置业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71,7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南京荣钰置业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且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六）《关于为南京荣庭置业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全资下属公司南京荣庭置业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47,8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南京荣庭置业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且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七）《关于为济南荣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全资下属公司济南荣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35,85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济南荣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且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八）《关于为济南荣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全资下属公司济南荣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

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71,7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济南荣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且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九）《关于为南京荣盛置业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南京荣盛置业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50,19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南京荣盛置业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且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十）《关于为唐山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全资下属公司唐山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或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其他金融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17,000 万元，担保期限 4 年。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唐山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且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十一）《关于为廊坊写意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的议案》;

同意为全资下属公司廊坊写意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39,600 万元,担保期限 4 年。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十二)《关于为河北荣盛兴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荣盛兴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荣盛兴城”)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2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5 年。荣盛兴城的其他股东河北中鸿凯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荣盛兴城的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公司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反担保措施。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荣盛兴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且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十三)《关于为荣盛(徐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荣盛(徐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05,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48 个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荣盛(徐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且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十四）《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